

信仰和现实，规则和惩罚，朦胧的情愫和隐秘的仇恨，
单调却又神秘的黑白棋子，究竟又让人背负着怎样的宿命？

(一)
云
栖
互
媒

耳赤迷局

吴图 ● 著

▲ 海天出版社 (中国·深圳)



亞洲
銅
seisak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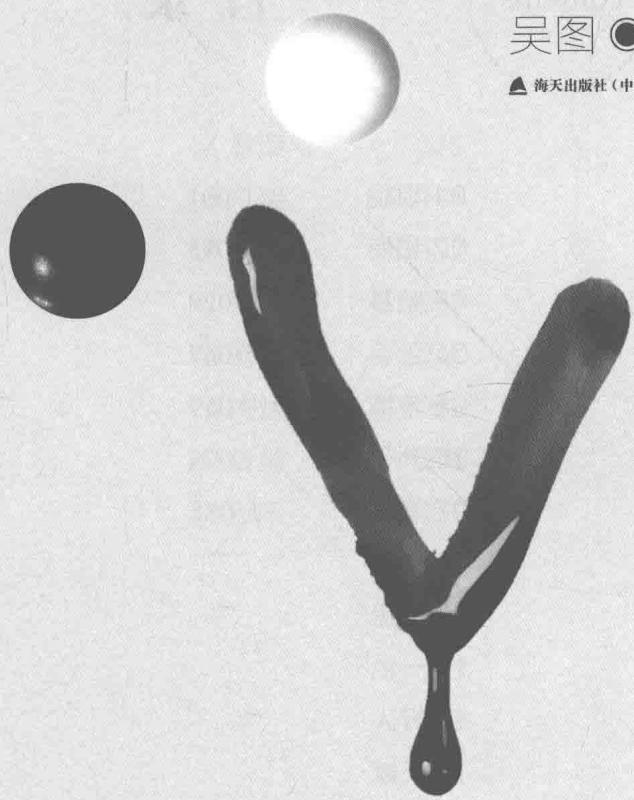
（一）

云姑互娛

且亦迷局

吳圖 ● 著

海天出版社（中國·深圳）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耳赤迷局 / 吴图著. -- 深圳 : 海天出版社,

2017.7

ISBN 978-7-5507-2016-9

I . ①耳… II . ①吴…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10900号

耳赤迷局

ERCHI MIJU

出 品 人：聂雄前

选题策划：亚洲铜文化

出 版 人：韩湛宁

责任编辑：何志红

特约编辑：瘦 竹

责任技编：梁立新

责任校对：李 春

书籍设计：亚洲铜设计顾问

出版发行：海天出版社

地 址：深圳市彩田南路海天综合大厦(518033)

网 址：www.hthp.com.cn

订购电话：0755-83460239(邮购) 83460397(批发)

制 作：深圳市亚洲铜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印 刷：深圳市国际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889mm×1194mm 1/32

印 张：11.25

字 数：301千

版 次：2017年7月第1版

印 次：2017年7月第1次

定 价：48.00元

海天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海天版图书凡有印刷质量问题，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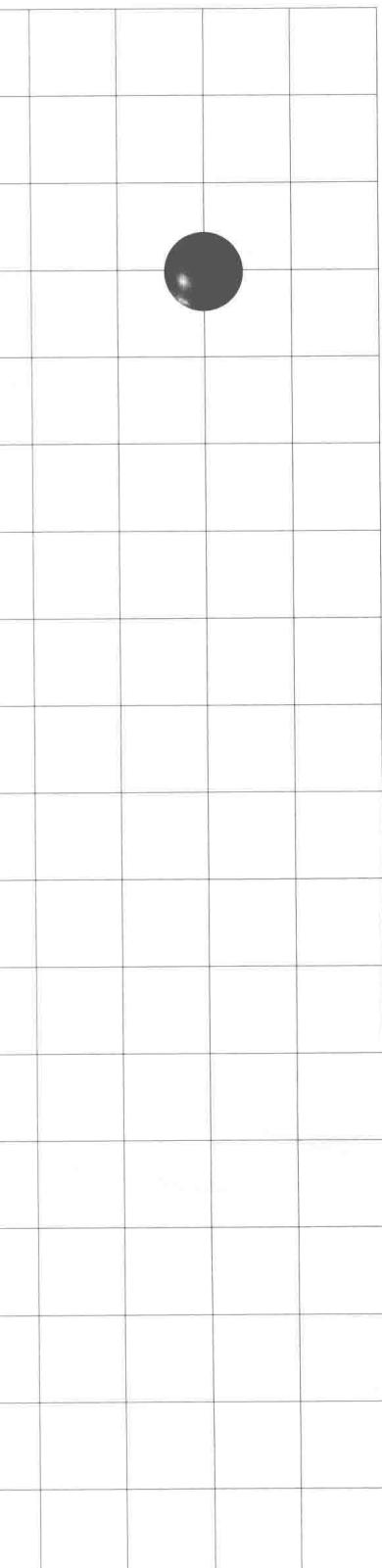


contents

目 录

01 棋规	001
02 和尚	013
03 蛤碁	029
04 苦手	045
05 隐情	059
06 外卡	073
07 举报	085
08 会面	099
09 复盘	111
10 一色	123
11 好人	135
12 天赋	147
13 摊牌	161

14 悬案	173
15 打架	185
16 视频	197
17 快递	209
18 暗战	221
19 淘汰	233
20 骨龄	245
21 归案	257
22 自白	271
23 秘密	283
24 慰问	295
25 破绽	309
26 扶乩	321
27 天王	333



01

棋规

一瓶价格不菲的名酒以及三个酒杯，两杯已经斟满，一杯空空如也。

一个长发凌乱的姑娘以及三个小伙，两个醉倒多时，而另一个，却已是一具尸体。



供暖季已经结束了快一个礼拜，连续好几天都没有雾霾，天气也显得异常的晴朗，阳光打在脸上，也有了隐约的针刺感。范正行就是这样被太阳从沉睡中刺醒的。他抄起手机看了看时间——9点17分。

睡到这么晚了吗？范正行不由感到一阵愧疚，这时他才发现，自己其实是在李鑫星家里的沙发上蜷缩着睡了一夜。

“酒真是个好东西。”范正行不由自主地想，“一旦喝大了，多么难受的地方，多么诡异的姿势都能香甜地睡上一夜。”然后，他就开始庆幸，这间屋子里是自己率先睡醒，此刻所有人的丑怪睡姿自己都一览无余——蓝南嵒是趴在饭桌边睡的，就是普通中学生上课睡觉的姿势，这倒没什么，只是她那一头本来称得上秀丽的长发，已经浸到桌子上那碟绝味鸭脖里。

李鑫星倒在里屋的床上，蜷曲得像一只清蒸过的大虾，还发出了有节奏的呼噜声。

睡得最有feel的还是赵昱光，他直接就睡在了地上，介乎于侧卧与平躺之间，手脚怪异地伸展，头歪向右侧。

范正行拿着手机，拍下了每个人的睡姿，李鑫星的还拍了视频，否则无法表现他的呼噜声，给赵昱光则从不同角度拍了三四张——这小子昨晚喝得最多。范正行又有点可惜，昨晚倒给自己那杯人头马V.S.O.P最终是没喝，此刻还放在桌子上，蓝南嵒那杯也没喝。他拿起那杯酒在鼻子前闻了闻，酒味已经淡了许多，“可惜了，这杯好酒”。

给所有人拍照留念之后，范正行才开始叫醒大家，首先是蓝南嵒，然后是李鑫星，三人一起围到赵昱光身边，忍不住一阵大笑。赵昱光倒是睡得很深，任凭他们三个笑个不停，还是一动不动地睡着。

“光光，该起啦。”范正行忍不住蹲下来要把他摇醒，他的手按在赵昱光的脸上，感到一阵异样的冰凉。一些不知道什么时候看过的影视剧画面突然莫名其妙地浮现在范正行的眼前，他试着把手指伸到赵

昱光的鼻子下面，停了大概有一分钟。然后，范正行才把头扭向蓝南岚和李鑫星，眨了眨眼，说道——

“光光好像是死了。”他的语调像新闻联播的播音员一样平静。

在阳光新村小区 15 号楼 3 单元楼下，吴晓峰看了看手机——10 点零 3 分。15 分钟前，他接到局里通知，阳光新村 15 号楼 3 单元 502 房发生了命案。此刻这里已经停了两三辆警车，周边的住户也围在楼下兴奋地交谈。

这是那种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修建的老式塔楼，一层得有十几二十家住户。当时还没有物业管理的概念，楼下还有一个小小的垃圾房，每层楼道里都有一个垃圾通道，住户们把垃圾直接丢进垃圾通道，顺着垃圾通道垃圾直接掉进垃圾房，清洁人员定期来这里清理。这种老楼楼下每到夏天就会有臭味散发出来，臭味的强烈程度视乎清洁工来的频次而定。不过现在还只是 3 月 21 日，天气仍然较冷，还几乎闻不到什么味道。

吴晓峰穿过人群，进入楼内，虽然有电梯，但他依然选择走楼梯。一般来说，10 层以下的楼，他一定会选择走楼梯。

502 的门口已经拥了十几个男男女女，都探头探脑地往里面张望。

“麻烦您，让一下。”吴晓峰试图穿过围观群众。

“警察在里面办案，不能进。你就这儿待着。”一个穿着睡衣的大妈好心地提醒没有穿制服的吴晓峰。

“我就是警察。”吴晓峰不情愿地从兜里掏出了证件，群众立刻自觉地让出了一条路。

“吴队，来啦？”年轻的刑警叶宏伟向吴晓峰打招呼，在他旁边，范正行、蓝南岚和李鑫星三人也不知道是该坐还是该站。负责法医和



法证工作的是 40 岁的大叔刘大宇，他蹲在死去的赵昱光旁边检视尸体。看见吴晓峰进来，他不由得抱怨：“老李和小张都休了年假，想把我一个人累死啊。”

这话吴晓峰没法接，他不好对别的部门的工作安排妄自评价，只好向刘大宇点头示意，然后急匆匆地问叶宏伟：“小叶，什么情况？”

“他们四个昨晚在这儿喝酒，喝大了，”叶宏伟指了指范正行这三个人，接着说，“今天早上醒来发现这哥们已经死了，表面上看没有任何伤口。他们四个人都是下围棋的，职业棋手。”

职业棋手？吴晓峰有些意外，印象中这是一个遥远而神秘的人群，里面的人物不是满脸皱纹白发苍苍的老头就是呆头呆脑衣衫土鳖的怪咖，可眼前这三人差不多都是十九二十岁的样子，看上去和普通大学生没什么不同，穿的不算什么名牌，但也都还称得上入时。

在头脑中盘旋着职业棋手这个行业的同时，吴晓峰已经快速地浏览了一眼房间，这是大约 50 平米的一居室的房子，墙上的挂钟滴答作响，屋子里家具很少，厅里只有一张破旧的沙发，一个书架。桌子倒是有三张，其中两张已经合起，倚在墙边，另一张摊开在厅中间。桌子上有一碟花生豆、一碟鸭脖、一碟辣条，这么点儿下酒菜和那大半瓶人头马 V.S.O.P 显得格外不和谐。四个杯子，两杯已经空了，还有两杯斟着琥珀色的液体，不知是没喝过还是喝了一半没喝完。桌脚下还有一批燕京纯生的空瓶，吴晓峰一眼就看出空瓶一共有 15 个，因为它们码放得非常整齐，一共 3 排，每排 5 个。

“吴队，来啦。”刑警蔡远颖从里屋的卧室走出向吴晓峰打招呼。他虽然年纪还不到 30，看上去却非常成熟。造成这一印象的原因很大一部分来自于他那个与身高近似的腰围——通常胖子总是给人稳重感。但作为他的领导吴晓峰知道蔡远颖的思路比他的身形灵活得多，所谓脑洞如虫洞就是指他这号人。不过和神秘的虫洞一样，蔡氏脑洞能把

大家带到什么地方，谁也没有把握。

“是谁报的警？”吴晓峰问叶宏伟。

“我报的警。”范正行举手回答，他的语调非常冷静。

“咱们到里屋说说吧。”吴晓峰话是对范正行说的，却看了看叶宏伟和蔡远颖，似乎是示意要分头问话，嘴上却说，“别打扰他们搜证。”

范正行跟着吴晓峰来到里面的卧室，这里的陈设依然简陋，但同样非常整洁。除了床之外，只有一个衣柜和一张电脑桌，以及一把椅子。

吴晓峰拉开电脑桌旁的椅子，示意范正行坐下，自己则坐在床边，说道：“从昨天你们几个见面开始，从头到尾什么情况，你都给我详细地讲讲吧。”说着从兜里掏出一个录音笔，“我现在记性不行，按理我该拿笔记下，现在偷偷懒录个音你看行吗？”

范正行好像想不到拒绝的理由，问道：“我这算是录口供吗？”

“呵呵呵。”吴晓峰尽量笑得自然一点，“这当然不叫录口供了。口供那是嫌疑人，咱俩这是初步了解情况。现在不是连死因什么的都还不知道吗？录口供最后得签字确认，咱们不用签字，当然也得认真说。”

于是范正行对着吴晓峰的录音笔开始讲了起来，其间吴晓峰也问了一些问题。完事后确实没有什么签字确认的程序，不过6个小时之后，这份录音已经被整理成文字资料，放在了吴晓峰的案头。除了范正行之外，蓝南岚和李鑫星的录音也都一并整理好了，负责把录音整理出来的是叶宏伟。

叶宏伟号称警界郭敬明，倒不是因为他词藻华丽或者个子矮（虽然他确实身高只有1米6出头），而是因为他是警察局公认的笔杆子。他最擅长的就是把这种一问一答的对话录音整理成被问话人独白式样的文字资料，整完之后，信息量既不增加也不减少。吴晓峰非常喜欢和叶宏伟合作，就是因为喜欢他这种取证模式，觉得可以把握被问话人的内心。而包括吴晓峰自己在内的其他警察，整理出来的文字资料



总是或多或少掺杂自己的主观感受，据说这就是文字功力的差距。

范正行的录音整理之后是这样的——

我们几个都是职业棋手，从小就认识，在同一个道场学棋，也是同年打上职业段位的，我和赵昱光都是三段，李鑫星是四段，蓝南岚是二段。我们都在棋院附近租房住，这个房子是李鑫星租的，比较大，有 51 平米。平时也是我们耳赤会的活动场所。

耳赤会是我们几个办的围棋研究会，耳赤是日本古代棋手秀策和幻庵对局时秀策下的第 127 手，下完之后幻庵的耳朵变得通红，后来围棋上就把非常精彩的妙手叫做耳赤。我们几个平常没比赛的时候就在这里一起研究棋，因此，这个房子的房租一共 4000 块，我、蓝南岚和赵昱光三个人每人会出 300 块，我们四个人也都有钥匙。其他也有一些年轻的棋手会来耳赤会研究和下棋，我们会收他们 50 元入场费。然后我们就下内部的循环赛，如果你的胜率超过 50%，就把钱退回给你，再发 100 元的奖励。不足 50% 的，钱就不退了，留着当房租用。这样下来，李鑫星每个月实际上交大概 1400 元左右。我们倒不是为了赚钱，而是保证所有来下棋的棋手都能保持认真的态度。毕竟提高自己的棋艺对我们来说是最重要的事情。所以这个房子除了桌椅之外，也没什么家具。

昨天是 3 月 20 日，我们有一个正式的比赛，是“化蝶杯中日韩三国青年新锐赛”的中国队内部选拔赛，在棋院下的。我的对手是李鑫星，我们俩谁赢，谁就入选中国队去下“化蝶杯”。蓝南岚和赵昱光负责记录和读秒。记录就是在我们下的时候，他把我们的招法同步记成棋谱；读秒就是一开始每个人有 3 个小时的自由支配时间，一步棋想思考多久都可以，3 个小时用完以后，就必须 1 分钟之内走一步，有一个人看着计时器读数，“最后 1 分钟，30 秒，40 秒，50 秒，55，56，57，58，59，60”这样读，一旦他读到 60，而你还没下子就算输了。

那盘棋最后是李鑫星输了。他非常郁闷，很痛苦，我们就去喝酒，主要是安慰他。当然我其实是很高兴的，毕竟入选了国家代表队，可以在一个大舞台上展示自己。我们先在一个小饭馆喝，喝了三瓶大红星二锅头。职业棋手一般酒量都巨大，主要是平时输棋之后非常痛苦，下棋时的场景就像电影一样在脑海中不停回放，不把自己喝到断片儿根本睡不着，时间长了酒量就练出来了。

在小饭馆喝完之后，大家也没什么感觉，就到李鑫星家里接着喝，又喝了 15 瓶啤酒，这会儿就有点儿觉得要醉。大概是喝到 10 点钟，我们在李鑫星的橱柜里发现了一瓶人头马，叫什么 v.s.o.p，没想到他还藏着这种好酒。我们就决定接着喝。李鑫星说那酒其实不好喝，味道像是藿香正气水，他自己是不喝的。当时，赵昱光喝了一杯，我和蓝南岚各倒了一杯，但我觉得有点晕，就想在沙发上小坐一会儿再喝，结果直接就睡着了。

醒来之后，发现大家都醉了，睡在李鑫星家里。我最早醒来，给他们都拍了照，然后才发现赵昱光已经死了。于是就立刻报了警。

蓝南岚的录音整理如下——

我是浙江富阳人，李鑫星是福建三明人，赵昱光是重庆合川人，范正行是河南焦作人。他们三个都是 19 岁，我已经 20 了。我们差不多都是十一二岁来到北京，在乌鹭道场学棋，互相之间已经认识八九年了。

3 月 20 日，就是昨天，棋院有个内部选拔赛。是李鑫星执黑对范正行，我和赵昱光是记录和读秒。这盘棋的胜者可以参加“化蝶杯中日韩三国青年新锐赛”，用的是日本规则。围棋的规则大体上有三种，中国规则、日本规则和应氏规则。中国棋院的比赛用中国规则，日本棋院和



韩国棋院的比赛用日本规则，应氏基金会赞助的比赛用应氏规则。“化蝶杯”是韩国棋院办的，所以我们的内部选拔赛用的也是日本规则，还专门用了比较高级的日本棋盘和棋子。

这盘棋一共下了 286 手，数棋的时候是黑棋 76 目，白棋 70 目，黑棋多 6 目，算上贴目 6 目半，黑棋正好输了半目。我们几个当时就觉得不对，因为 286 手是白棋下最后一步，术语叫白收后。如果是白收后的话，黑棋和白棋的目数差不可能是个偶数。所以要不就是黑多 5 目，输一目半；要不就是黑多 7 目，赢半目，不可能是黑多 6 目这样的结果。

于是我们立刻找了总裁判长，就是我们棋院主管规则的徐异徐老师。徐老师带我们查看棋谱，在整盘棋里，黑棋，就是李鑫星，一共吃了白棋 12 颗子，但是结束数棋的时候，黑棋的棋盒盖子里只有 11 颗白子！

白子少了一颗。

这种情况其实也常见，因为中国规则不需要计算死子，所以我们中国棋手下棋时吃掉对方的棋子之后会随手扔到对手的棋盒里；日本规则需要计算死子，所以日本、韩国棋手吃掉对方的棋子后会放在自己的棋盒盖子上。中国棋手下日本规则，常常会发生结束时自己棋盒盖子里的死子比实际数量少的情况——下棋时不经意间已经扔回对方盒子里了。所以我们当时的判断应该是李鑫星在下的时候随手把一颗本来应该放在自己盖子里的白子扔回到了范正行的盒子里。也就是说，这盘棋实际上是李鑫星赢了半目。

这种情况以前在国际大赛中也发生过好几次。我所知道的就有黄奕中黄老师和鲁佳鲁老师，对手都是韩国棋手。对局的真实结果都是我们中国棋手获胜，但过程中他俩都曾经把对方的死子扔回对方棋盒，导致最后数棋时是对方获胜。这两盘棋最终的裁决都是重下。

当时，裁判长徐老师觉得中国棋手历史上已经因为把棋子扔回对方棋盒吃了两次大亏了，所以在内部选拔赛上更要从严要求，因此直接判

李鑫星输。

这样的输法李鑫星非常郁闷，但也没办法，所以赛后我们就陪他去喝酒了。先在一个饭馆里喝了一轮，又接着在李鑫星家里喝啤酒。最后又发现了一瓶人头马 V.S.O.P，我们几个都没喝过这种洋酒，就想尝尝鲜，李鑫星说其实一点儿也不好喝。当时，大家都已经很醉了，我倒了一杯，但没喝就睡了。赵昱光可能是喝了一杯，说是很难喝，范正行喝没喝就不知道了。

今天是范正行最早醒来，他又把我和李鑫星叫醒，然后去叫赵昱光，但怎么都叫不醒，才发现他已经死了。

李鑫星的录音整理之后是这样的——

我是一个职业棋手，目前是四段。看上去段位比较低，但实际上只有不了解围棋的人才会用段位衡量棋手，段位目前根本不反映棋手的实力，只表明他在棋界的资历。棋院从 1997 年开始推行等级分制，跟网球的世界排名差不多，根据等级分的多少来确定棋手的参赛机会。我的等级分，前天是 113 位，今天应该是 112 了，因为赵昱光排在我前面，他是 109，不过现在已经死了。

对于职业棋手来说，等级分是最重要的指数，所有比赛的参赛机会都由等级分来确定。等级分不够，参赛机会就少，参赛机会少，等级分就低，最终就形成了一个恶性循环。

“化蝶杯”可以说是一个福音比赛。参赛要求是 20 岁以下，等级分排名在 100 位以后的选手，一共 8 个参赛名额。本来从 101 到 112 这 12 个棋手里，年龄在 20 岁以下的一共有 7 个，赵昱光就是第 7 个，他们自动获得了参赛权。而我和范正行并列第 113 位，所以我们俩加赛一场，赢的人获得这次机会。对于我们俩来说，这局棋都是非常重要的，赢了



就获得第一次走上大舞台的机会，而输的人就不知道还要等多久了，也许永远都不会有。我们虽然还不到 20，但是不断有年轻棋手涌现，我们被拍死在沙滩上只是早晚的事儿。实际上大多数顶尖级棋手第一次夺得世界冠军的时候也还不到 20，而我们还在争夺新锐赛的参赛权。别人是作为前浪被拍死在沙滩上，而我们很可能连前浪都不是，就已经被拍死了。

比赛的结果是我输了。其实那局棋是我赢，只不过是对日本规则不熟，随手扔了一颗棋子在对手的棋盒里，所以判我输。不知道 100 年后的人还会不会看到这次的棋谱，如果他们看到一定会觉得奇怪，从棋谱上来看明明就是我赢嘛。

我当然很郁闷了。这事本质上就是韩国棋手以前耍过赖皮，中国棋院的领导没有魄力为我们中国棋手争取权益，但又不甘心让韩国人耍赖，于是只能批评我们给了韩国人耍赖的机会。我就算是被杀鸡儆猴了。

要说我也有责任，但我实在想不来当时是哪一手棋吃了白子之后扔回白棋盒子里了。这是我第一次用日本规则下正式比赛，当然这些细节上的事我们早就知道。我其实在比赛前一天还一直提醒自己，下的时候一定要记住，吃了对方棋子之后，要放在自己盖子上。主要这盘棋双方有个打劫，所以吃子都比较多，吃着吃着就忘了。蓝南岚和赵昱光作为记录和读秒，他俩也没注意到我是什么时候把那个白子扔回去的。因为我们都没用日本规则下过正式比赛。

比赛之后，我们就去喝酒了，因为我实在是太郁闷了。说是安慰我，但我想他俩应该心情挺愉悦的，毕竟他俩都获得了参赛资格。我们耳赤会一共三个男的发起人，只有我是没戏了，而他俩，可以说是一段美好的人生道路正式展开在他们面前，就等着迈步向前走了。

喝完之后，大家提议来我家接着喝，也不知是安慰我还是为自己庆祝。我家本身也是耳赤会的活动场所，我也没法拒绝，就来接着喝了。到了 10 点钟左右，蓝南岚和赵昱光去厨房看有什么吃的没有，结果被

赵昱光发现了一瓶人头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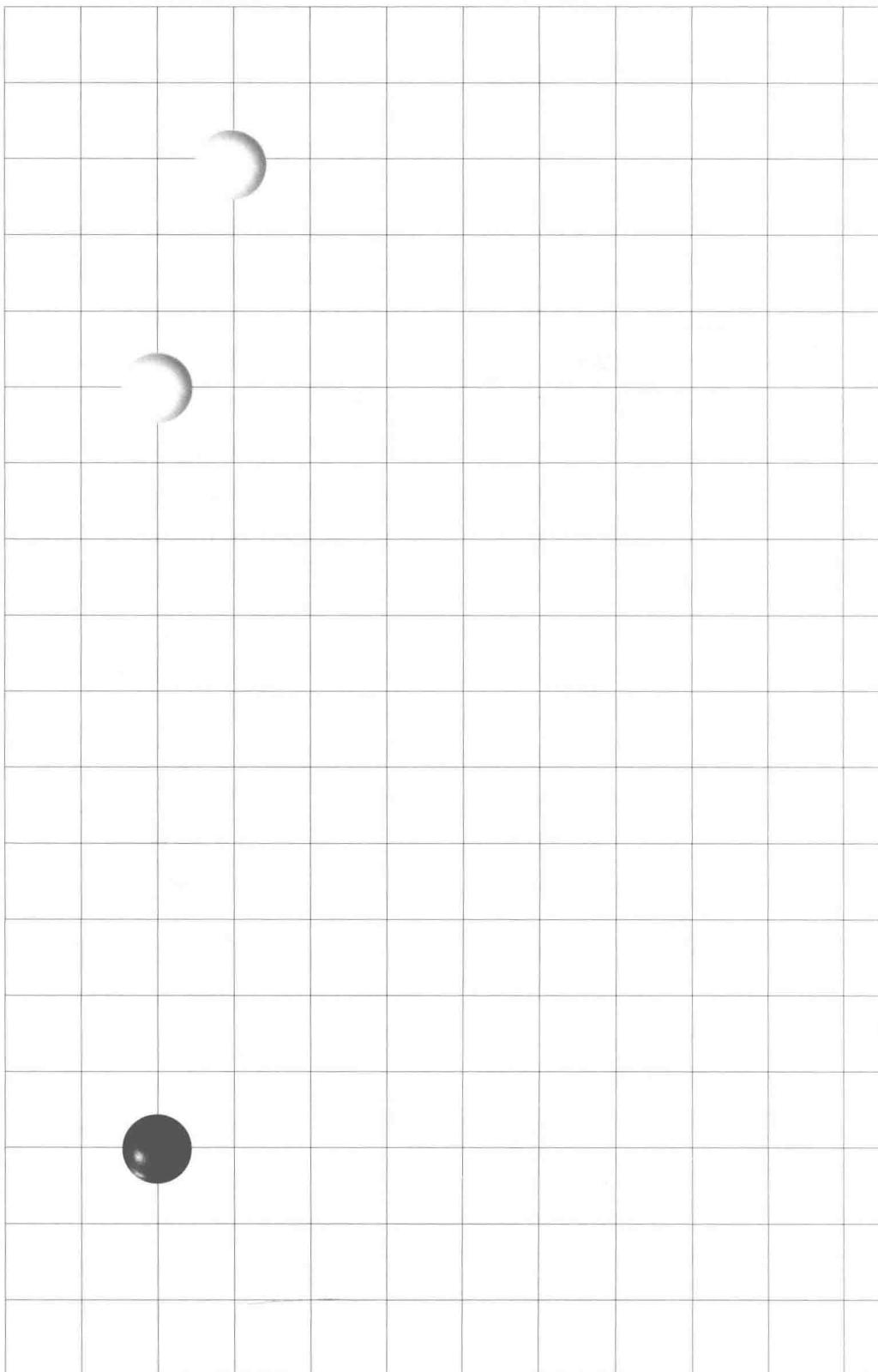
那酒其实是我爸的一个同事送给我的入段礼物，说是从法国带回来的。我喝过一杯，藿香正气水味儿，然后就没再喝了。他们当时说我藏着好酒不跟兄弟们分享，其实我是觉得不好喝，所以就没拿出来。

于是接着喝人头马，我没喝，继续喝啤酒。赵昱光喝了一杯，他也觉得不好喝，但不好意思说，硬扛着。范正行和蓝南岚倒了酒还没喝就睡着了，于是我也睡了，我感觉看了一眼墙上的挂钟，大概是 10 点半。

今天是范正行最先醒来的，他叫醒了我们两个之后，才发现赵昱光已经死了。按道理赵昱光的酒量挺大的，应该不是喝酒喝死的吧？

和三份录音文字整理一起放在吴晓峰桌子上的，还有刘大宇送来的初步化验结果。

这份文件上显示，赵昱光的死亡时间是 3 月 20 日晚上 11 点到 3 月 21 日凌晨 1 点之间，死亡原因是服用大量安眠药所引发的心脏衰竭。另外，在现场桌子上剩下的那大半瓶人头马 V.S.O.P 里发现了大量安眠药的成分，而赵昱光的酒杯中残留的酒水污渍中也验出了同样的安眠药成分。除此之外，现场再没有发现安眠药的痕迹，包括范正行和蓝南岚那两杯没有喝的酒里其实也没有任何异常。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